

证券代码：873712

证券简称：金则利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我们作为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在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后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要求的资质条件，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《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，公司拟对外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事项有利于支持公司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丁赣南、向兰英、李瀑

2025年12月10日